

辽史 金史 元史  
宋史 金史 元史  
旧五代史  
新唐书  
旧唐书  
北史 南史  
周书 隋书  
北齐书 南齐书  
梁书 陈书  
魏书 书

# 文白对照 二十四史

精华

明史(二)

主编 廖盖隆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## 东林党讲学议政

(顾)宪成<sup>(1)</sup>姿性绝人，幼即有志圣学。暨削籍里居，益覃精研究，力辟王守仁“无善无恶心之体”之说。邑故有东林书院，宋杨时讲道处也，宪成与弟允成俱修之，常州知府欧阳东凤与无锡知县林宰为之营构。落成，偕同志高攀龙、钱一本、薛敷教、史孟麟、于孔兼辈讲学其中，学者称泾阳先生。当是时，士大夫抱道忤时者，率退处林野，闻风响附，学舍至不能容。宪成尝曰：“官辇毂，志不在君父，官封疆，志不在民生，居水边林下，志不在世道，君子无取焉。”故其讲习之余，往往讽议朝政，裁量人物。朝士慕其风者，多遥相应和。由是东林名大著，而忌者亦多。

既而淮抚李三才被论，宪成贻书叶向高、孙丕扬为延誉。御史吴亮刻之邸抄中，攻三才者大哗。而其时于玉立、黄正宾辈附丽其间，颇有轻浮好事名。徐兆魁之徒遂以东林为口实。兆魁腾疏攻宪成，恣意诬诋。谓浒墅有小河，东林专其税为书院费；关使至，东林辄以书招之，即不赴，亦必致厚馈；讲学所至，仆从如云，县令馆谷供亿，非二百金不办；会时必谈时政，郡邑行事偶相左，必令改图；及受黄正宾贿。其言绝无左验。光禄丞吴炯上言为一一致辨，因言：“宪成贻书救三才，诚为出



位，臣尝咎之，宪成亦自悔。今宪成被诬，天下将以讲学为戒，绝口不谈孔、孟之道，国家正气从此而损，非细事也。”疏入，不报。嗣后攻击者不绝，比宪成歿，攻者犹未止。凡救三才者，争辛亥<sup>(2)</sup>京察者，卫国本者，发韩敬科场弊者，请行勘熊廷弼者，抗论张差梃击者，最后争移宫、红丸者，忤魏忠贤者，率指目为东林，抨击无虚日。借魏忠贤毒焰，一网尽去之。杀戮禁锢，善类为一空。崇祯立，始渐收用。而朋党势已成，小人卒大炽，祸中于国，迄<sup>(3)</sup>明亡而后已。

《明史·顾宪成传》

### 【注释】

(1)顾宪成：明政治家。无锡人。万历进士，官至吏部文选司郎中。万历二十二年，革职还乡，与弟允成和高攀龙等在东林书院讲学。他们议论朝政人物，受到士大夫支持，形成清流集团，被称为东林党。  
(2)辛亥：万历三十九年，公元1611年。  
(3)迄：直至。

### 【译文】

顾宪成禀性超常，年轻即有志于圣学。及至革职回乡，更加集中精力专门研究，有力批驳王守仁“无善无恶心之体”之



说。无锡原有东林书院，是宋代杨时讲学之处，顾宪成和弟弟顾允成一起重修，常州知府欧阳东凤与无锡知县林宰替他们进行了筹划。书院落成之后，便经常和高攀龙、钱一本、薛敷教、史孟麟、于孔兼等志同道合的人一起讲学，顾宪成被学者们称为泾阳先生。当时，士大夫中恪守正道与时俗不合的人，大多离开官场，隐居山野之中，听说了顾宪成等东林讲学之事，纷纷响应投奔而来，以至于学舍人满为患。顾宪成曾说：“在朝廷做官，不忠于君父，在地方做官，不关心民生，在山野隐居，不关心世道，这都是君子不应有的态度。”因此他们在讲学之余，往往议论朝政，品评人物。朝中官员向慕东林风气的人，大多和他们遥相呼应。所以东林名声大著，而同时忌恨者也极多。

后来一部分朝臣请参用外僚入阁，意在凤阳巡抚李三才，引起朝中争论，顾宪成致信首辅叶向高、吏部尚书孙丕扬，推荐李三才。御史吴亮把顾宪成的信在邸抄中公布，引起许多人攻击李三才，纷纷上奏章弹劾。而这时候于玉立、黄正宾这些人也在其中附和，颇有些轻浮好事的坏名声。徐兆魁之徒便以东林为攻击目标。徐兆魁上疏攻击顾宪成，肆意诋毁。说浒墅有一条小河，东林独占了税收作为书院费用；税使到了，东林就致书礼请，就算人不去，也必定致送厚礼；讲学所到



之处，仆从如云，县令食宿招待等费用，没有 200 两黄金办不到；讲学聚会时必定谈论时政，郡邑各项事务偶有不合东林之意的，一定要重新改变；还有收受黄正宾贿赂等。徐兆魁的这些话都毫无根据。光禄丞吴炯上疏一一为之辩驳，并说：“顾宪成致信救李三才，确实是出位之举，臣也曾责备他。顾宪成自己也后悔。如今顾宪成受诬陷，天下人将不敢讲学，绝口不谈孔孟之道，国家正气从此受到损害，这非同小可。”上疏奏进，没有回音。之后攻击顾宪成的人接连不断，到顾宪成去世，攻击仍未停止。凡是援救李三才的人，争论辛亥京察的人，捍卫国家根本的人，揭发韩敬科场舞弊的人，请求行勘熊廷弼的人，追查张差梃击案的人，最后直至争论移宫案、红丸案的人，违忤魏忠贤的人，一律都指斥为东林党，攻击陷害连续不止。借着魏忠贤的嚣张气焰，把这些人一网打尽。残杀迫害免官禁锢，朝中正直之士被排挤得一干二净，直至崇祯皇帝即位，才开始渐渐录用这些人。然而奸恶朋党已成了很大势力，小人肆意横行，祸害国家，一直到明朝灭亡。

## 张溥倡复社

张溥，字天如，太仓<sup>(1)</sup>人。伯父辅之，南京工部尚书。溥幼嗜学。所读书必手钞，钞已朗诵一过，即焚之，又钞，如是者



六七始已。右手握管处，指掌成茧。冬日手皲<sup>(2)</sup>，日沃汤数次。后名读书之斋曰“七录”，以此也。与同里张采共学齐名，号“娄东二张”。

崇祯元年<sup>(3)</sup>以选贡生入都，采方成进士，两人名彻都下。已而采官临川。溥归，集郡中名士相与复古学，名其文社曰复社。四年成进士，改庶吉士。以葬亲乞假归，读书若经生，无间寒暑。四方啖名<sup>(4)</sup>者争走其门，尽名为复社。溥亦倾身结纳，交游日广，声气通朝右。所品题甲乙，颇能为荣辱。诸奔走附丽者，辄自矜曰：“吾以嗣东林也。”执政大僚由此恶之。

里人陆文声者，输赀为监生，求入社不许，采又尝以事挾<sup>(5)</sup>之。文声诣阙言：“风俗之弊，皆原于士子。溥、采为主盟，倡复社，乱天下。”温体仁方枋国事，下所司。迁延久之，提学御史倪元珙、兵备参议冯元飚、太仓知州周仲连言复社无可罪。三人皆贬斥，严旨穷究不已。闽人周之夔者，尝为苏州推官，坐事罢去，疑溥为之，恨甚。闻文声讦溥，遂伏阙言溥等把持计典，已罢职实其所为，因及复社恣横状。章下，巡抚张国维等言之夔去官，无预溥事，亦被旨谯让<sup>(6)</sup>。

至十四年，溥已卒，而事犹未竟。刑部侍郎蔡奕琛坐党薛国观系狱，未知溥卒也，讦溥遥握朝柄，己罪由溥，因言采结党乱政。诏责溥、采回奏，采上言：“复社非臣事，然臣与溥生平



相淬砺，死避网罗，负义图全，谊不出此。念溥日夜解经论文，矢心报称，曾未一日服官，怀忠入地。即今严纶之下，并不得泣血自明，良足哀悼。”当是时，体仁已前罢，继者张至发、薛国观皆不喜东林，故所司不敢复奏。及是，至发、国观亦相继罢，而周延儒当国，溥座主也，其获再相，溥有力焉，故采疏上，事即得解。

《明史·张溥传》

### 【注释】

- (1)太仓：县名。在今江苏省。  
(2)皲(jūn)：手足的皮肤受冻坼裂。  
(3)崇祯元年：公元1628年。  
(4)啖(dàn)名：比喻好名。啖，吃或给人吃。  
(5)抉(chì)：鞭打；笞。  
(6)谯让：谴责。

### 【译文】

张溥，字天如，太仓县人。伯父张辅之，任南京工部尚书。张溥年少即喜爱学习。他每读一本书必用手抄写，抄写完了朗读一遍，便把抄写稿烧了，又读又抄，如此反复六七遍才止。右手握笔处的指头都磨起了茧。冬天手冻裂了，每天用热水温几次。后来他把书斋命名为“七录斋”，就是出于这个原因。



他与同乡张采一起读书一起出名，称为“娄东二张”。

崇祯元年张溥由考选贡入国子监为生员，到了京师，张采也刚考中进士，两人著名京师。后来张采到临川作官。张溥回乡，召集郡中名士一起复兴古学，把他们组织的文社命名为复社。崇祯四年张溥考取进士，选为庶吉士。由于安葬亲人请假回家，仍读书学习如同学生一样，天热天冷从不间断。四面八方好名的人都纷纷跑到他的门下，都称为参加了复社。张溥也倾身接纳这些人，交游也日益扩大，声息通往朝中。所评论人物品题等第，能产生极深的影响。许多投奔依附在门下的人，都自夸说：“我们是东林党的后继者。”执政大臣由此憎恶复社。

同乡陆文声，捐纳财物为监生，请求加入复社没有答应，张采又曾因事鞭打过他。陆文声上疏朝廷说：“风俗败坏的弊端，都根源于士子。张溥、张采为主谋，发起组织复社，扰乱天下。”温体仁正执掌国政，把复社事交付法司处治。拖延了很长时间，提学御史倪元珙、兵备参议冯元颺、太仓知州周仲连上言复社无罪。3人都遭到贬斥，并下严旨深究没有休止。福建人周之夔，曾任苏州府推官，因事免职而去，他疑心是张溥所为，心中十分怨恨。他听说陆文声攻击张溥，因此上奏朝廷说张溥等人把持上计考核事，自己被免职实是张溥所为，并



连带说了一通复社如何恣意横行云云。奏章交大臣议处，巡抚张国维等人说周之夔免官，不干张溥的事，也受到严旨谴责。

到崇祯十四年，张溥已死，而对复社的攻击仍未停止。刑部侍郎蔡奕琛因与薛国观结党获罪而被关进监狱，他不清楚张溥已经死了，仍攻击张溥遥控朝政大权，自己获罪也是张溥造成的，并说张采结党乱政。下诏责令张溥、张采回奏，张采上奏说：“复社与臣无关，可是臣与张溥两人平生以来一起刻苦磨炼，不触法网，负义求全，仅此而已。回想张溥一生日夜讲读经典，讨论文章，矢志报答国家，而并未做一天的官，怀抱忠心已入九泉之下。现今面对严旨谴责，他已不能够泣血自明，实可哀痛。”此时，温体仁早已罢职，继任者张至发、薛国观都不喜欢东林党，因此有关机构不敢再上奏。到如今，张至发、薛国观也相继罢职，而由周延儒主持朝政，他是张溥的座师，他能够再次为相，张溥出了力，所以张采的上疏奏上，事情便得到了解决。

## 黄玺寻兄

黄玺，字廷玺，余姚<sup>(1)</sup>人。兄伯震，商十年不归。玺出求之，经行万里，不得踪迹。最后至衡州<sup>(2)</sup>，祷南岳庙，梦神人授



以“缠绵盗贼际，狼狈江汉行”二句。一书生告之曰：“此杜甫《春陵行》诗也，春陵今道州<sup>(3)</sup>，曷往寻之。”玺从其言，既至，无所遇。一日入厕，置伞道旁。伯震适过之，曰：“此吾乡之伞也。”循其柄而观，见有“余姚黄廷玺记”六字。方疑骇，玺出问讯，则其兄也，遂奉以归。

### 《明史·黄玺传》

#### 【注释】

(1)余姚：县名。在今浙江省。 (2)衡州：治所在今湖南衡阳市。 (3)道州：治所在今湖南道县西。

#### 【译文】

黄玺，字廷玺，余姚县人。哥哥黄伯震，出外经商十年没有回家。黄玺出外寻找，纵横万里，没有见到踪影。最后到了衡州，进南岳庙祈祷，梦见神人告诉他两句诗：“缠绵盗贼际，狼狈江汉行”。一个书生告诉黄玺说：“这是杜甫诗《春陵行》。春陵就是如今的道州。何不去道州寻找。”黄玺从了他的话，到了道州，还是没有得到线索。一天黄玺在行路之中上厕所，把随身带的伞放在路边。黄伯震刚好从这里经过，看见了这把伞，说：“这是我家乡的伞呢。”顺着伞把细看，见有“余姚黄



廷玺记”六个字。他正又惊奇又疑惑，黄玺从厕所出来向他打听，原来正是他不远万里要寻找的哥哥，因此欢欢喜喜接哥哥回到家乡。

## 王竑忠愤击奸党

王竑，字公度，其先江夏<sup>(1)</sup>人。祖俊卿，坐事成河州<sup>(2)</sup>，遂著籍。竑登正统四年进士。十一年授户科给事中，豪迈负气节，正色敢言。

英宗北狩，郕王摄朝午门，群臣劾王振误国罪。读弹文未起，王使出待命。众皆伏地哭，请族振。锦衣指挥马顺者，振党也。厉声叱言者去。竑愤怒，夺臂起，捽<sup>(3)</sup>顺发呼曰：“若曹奸党，罪当诛，今尚敢尔！”且骂且啮<sup>(4)</sup>其面，众共击之，立毙，朝班大乱。王恐，遽起入，竑率群臣随王后。王使中官金英问所欲言，曰：“内官毛贵、王长随亦振党，请置诸法。”王命出二人。众又捶杀之，血渍廷陛。当是时，竑名震天下，王亦以是深重竑。且召诸言官，慰谕甚至。

《明史·王竑传》

### 【注释】

126

(1)江夏：县名。治所即今湖北武汉市武昌。

(2)河州：治



所在今甘肃临夏县西南。 (3) 拾(zuó): 揪。

(4) 啮

(niè): 咬。

## 【译文】

王竑，字公度，祖先是江夏县人。祖父王俊卿，因事贬为河州戍卒，就入了河州籍。王竑正统四年考中进士。十一年授任户科给事中，气魄豪迈，有气节，敢于仗义直言。

明英宗被瓦剌俘获而去，郕王代理国政，在午门内坐朝，群臣弹劾宦官王振误国大罪。读完弹劾奏章群臣伏地未起，郕王要大家出去待命。群臣都伏地痛哭，要求抄斩王振满门。锦衣卫指挥马顺，是王振同党。他厉声呵斥弹劾王振的大臣滚出去。王竑见状愤怒至极，挥起手臂，一把揪住马顺的头发骂道：“你们这帮奸党，罪该万死，现今还如此胆大妄为！”一边骂，一边用牙咬他的脸，众人一起喊打，你一拳我一脚，一下就把马顺打死了，这时朝廷上秩序大乱。郕王害怕，马上起身入内，王竑同群臣紧随其后。郕王派宦官金英问大家想说什么，王竑说：“内官毛贵、王长随也是王振同党，请治罪服法。”郕王命推出毛贵、王长随两人，众臣又打死了这两个坏蛋，殿廷台阶之上，一片血迹。一时，王竑名震天下，郕王也由此更加信任倚重王竑。并召见众言官，一再慰劳劝谕他们。



## 忠之至 死之酷

周天佐，字子弼，晋江<sup>(1)</sup>人。嘉靖十四年进士。授户部主事。屡分司仓场，以清操闻。

二十年夏四月，九庙灾，诏百官言时政得失。天佐上书曰：“陛下以宗庙灾变，痛自修省，许诸臣直言阙失，此转灾为祥之会也。乃今阙政不乏，而忠言未尽闻，盖示人以言，不若示人以政。求言之诏，示人以言耳。御史杨爵狱未解，是未示人以政也。国家置言官，以言为职。爵入狱数月，圣怒弥甚。一则曰小人，二则曰罪人。夫以尽言直谏为小人，则为缄默逢迎之君子不难也。以秉直纳忠为罪人，又孰不为容悦将顺之功臣哉？人君一喜一怒，上帝临之。陛下所以怒爵，果合于天心否耶？爵身非木石，命且不测，万一溘<sup>(2)</sup>先朝露，使诤臣饮恨，直士寒心，损圣德不细。愿旌爵忠，以风天下。”帝览奏，大怒。杖之六十，下诏狱。

天佐体素弱，不任楚。狱吏绝其饮食，不三日即死，年甫三十一。比尸出狱，皦<sup>(3)</sup>日中，雷忽震，人皆失色。天佐与爵无生平交。入狱时，爵第隔扉相问讯而已。大兴<sup>(4)</sup>民有祭于柩而哭之恸<sup>(5)</sup>者，或问之，民曰：“吾伤其忠之至，而死之酷也。”



## 【注释】

(1)晋江:县名。治所即今福建泉州市。 (2)溘(hè):忽然。  
(3)皦(jiǎo):明亮。 (4)大兴:县名。治所在今北京城南。  
(5)恸(tòng):极悲哀。

## 【译文】

周天佐,字子弼,晋江县人。考取嘉靖十四年进士。授任户部主事。屡次分管仓库工场,以清正廉洁著称。

二十年夏四月,天子宗庙发生火灾,诏令百官大臣奏言设政得失。周天佐上书说:“陛下由于宗庙发生火灾,沉痛地反省自己,允许众臣直言政事缺失,这是变灾祸为福祥的一个转机。而如今时政的缺失确实不少,而没有听到有多少忠直之言,是由于用言语向人们作出一些表示,还不如通过政事向人们作出表示。征求直言的诏书,这是用言语向人们作出的表示。御史杨爵的冤案没有了结,这就是还没有通过政事向人们作出表示。国家设置言官,以进言为职责。杨爵关在狱中几个月,圣怒越来越厉害。一来说是小人,二来说是罪人。把尽言直谏的人称为小人,那么做一个不说直话迎合奉承的君子就不难了;把秉性正直尽进忠言的人当作罪人,那么谁又不做一个献媚取宠一味顺从的功臣呢?人君每喜欢什么,每恼



怒什么，上帝都看得清清楚楚。陛下为何恼怒杨爵，到底是与天心相合，还是不合呢？杨爵身非木石，生命危在旦夕，一旦忽然死了，那真是使谏诤直臣饮恨九泉，忠直之士人人寒心，对圣德的损害不小。希望能表彰杨爵忠心，以劝勉天下。”皇上看了周天佐的奏疏，勃然大怒。把他杖打 60 下，关进诏狱之中。

周天佐身体向来瘦弱，受不了杖打。狱吏又断绝他的饮食，不到 3 天就死了。年仅 31 岁。当他的尸体从狱中抬出来时，明亮耀眼的日光之下，忽然雷声大震，人们都大惊失色。周天佐与杨爵平生没有什么交往。只是在周天佐入狱时，杨爵隔着牢门问讯了一下而已。大兴县有一个平民到周天佐灵柩前祭奠，哭得十分悲哀，有人问他，他说：“我悲伤他忠心耿耿到了极点，而被杀害太残酷了。”

# 传世故事

